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奇穎
電話：06-2991111#8334
傳真：06-298-2639
電子信箱：wubang18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後壁區新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（一）字第1040200698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市科展實施計畫(0200698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第55屆公私立國民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」1份(如附件)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03年12月26日科實字第10302006851號令發布之「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本市因辦理第55屆全國科學展覽會，科展作品參賽件數較第54屆全國科學展覽會增額7件，爰此第55屆市科展選拔代表本市參加全國科學展覽會件數為21件。

三、本屆市科展重要實施期程如下：學校科學展覽會應於104年3月20日(星期五)前自行選擇適當時間辦理，初審收件截止日期104年4月16日(星期四)、複審日期104年5月19日(星期二)、作品展覽日期104年5月20日至24日。

四、為鼓勵本市教師積極參與科學教育，本屆市科展指導教師敘獎額度修訂如次：

（一）指導科展作品複審第一名，指導教師小功1次、獎狀乙紙。

（二）指導科展作品複審第二名，指導教師嘉獎2次、獎狀乙紙。

（三）指導科展作品複審第三名，指導教師嘉獎2次、獎狀乙紙。

（四）指導科展作品複審佳作及入選，指導教師嘉獎1次、獎狀乙紙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5-02-25 09:51:19